



招生

[博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在职研究生 >](#)

你的位置: [首页](#) > [招生](#) > [在职研究生](#) > [招生简章](#)

2011年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为适应我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对高层次专门人才的需要,改变工科学位类型比较单一的状况,完善具有中国特色的学位制度,从一九九七年开始,我国开设了工程硕士专业学位。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是与工程领域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专业性学位,与工学硕士学位处于同一层次的不同培养类型。工程硕士专业学位侧重于工程应用,主要为工矿企业和工程建设部门培养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我校工程硕士教育经过十多年的发展,现已具有16个工程硕士学位授权领域,招生数量、培养质量都不断提高,所培养的工程硕士许多已成为所在企业的高层次工程技术骨干和管理者。

工程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采取两段制考试方式。第一阶段,考生参加全国统一组织的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英文名称为Graduate Candidate Test,简称"GCT",考试大纲:《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指南》(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GCT"主要测试考生的综合素质,"GCT"**成绩当年有效**,我校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工程硕士研究生"GCT"成绩合格分数线。第二阶段,达到我校规定的"GCT"成绩合格分数线的考生,持相关材料资格审查合格后参加我校根据培养目标自行确定并组织的专业考试和相关测试。

"GCT"试卷由四部分构成:语言表达能力测试、数学基础能力测试、逻辑推理能力测试、外国语(语种为英语、俄语)运用能力测试。"GCT"试卷满分400分,每部分占100分。考试为3个小时,每部分为45分钟。试题均为客观选择题,答题形式为选择、填空等。选择题是四选一型的单项选择题;填空题要求从四个给定答案中选择一项正确答案填入题目所列空缺处,使试题内容完整。

一、报考条件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在职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人员,或在学校从事工程技术与工程管理教学的教师可以报考:

- 1、获得学士学位后具有3年以上(从获得学位起至报考当年7月31日止满三年,即2008年7月31日前获得学士学位)工程实践经验;
- 2、获得国民教育系列大学本科学历后具有4年以上(从获得本科学历起至报考当年7月31日止满四年,即2007年7月31日前获得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工程实践经验;(录取具有国民教育系列大学本科毕业学历但未获学士学位的人数不超过录取总人数的10%。)
- 3、报考我校计算机技术领域的考生可不受工作年限的限制,入学前未达到上述工作年限要求而被录取为工程硕士生的,须在修完研究生课程并从事工程实践两年以上,结合工程任务完成学位论文(设计),方可进行硕士学位论文(设计)答辩。

二、工程硕士招生领域

矿业工程、机械工程、电气工程、测绘工程、建筑与土木工程、项目管理、计算机技术、工业工程、材料工程、地质工程、安全工程。

三、报名办法及资格审查

1、报名办法

报名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考生可在7月1日至14日期间登录"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简称"学位网", <http://www.chinadegrees.cn>)"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统一网上报名系统"填写、提交考试报名信息并上传本人近期正面免冠彩色半身电子照片{图像规格:567像素(高)×390像素(宽),分辨率300dpi,图像文件在50kB以内,JPG格式,图像尺寸为48毫米(高)×33毫米(宽),头部宽度为21至24毫米,头部长度为28至33毫米,颜色模式24位RGB真彩色,照片要求白色背景,着深色上衣,国家公职人员不着制式服装。}

考生网报前须自查是否满足所报学位类别应具备的条件,如因不符合考试报名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而未能被招生单位录取,责任由考生自负。

2、现场确认

近期热门

- 2013年硕士研究生入学档案查询 update20130708
- 关于公布2013年硕士研究生录取通知书邮寄地址更改办法的通知
- 研究生党组织关系转移地址
- 王继仁教授获2013年中国工程院院士院士增选有效候选人
- 关于做好2013届毕业研究生图像信息采集工作的通知
- 关于做好2010级、2011级硕士研究生综合测评的通知
- 关于领取派遣证的通知 (20120425)
- 转发校党委组织部关于2012年省委选调的通知
- 给2012届毕业研究生的一封信(研工部)

考生网上报名成功后，在规定的现场确认时间内（7月15日至18日期间，具体时间以研究生学院网站<http://202.199.224.25/>公布为准），到指定现场报名点（网上报名成功后得到的具体地点信息提示）校验二代居民身份证件，缴纳考试报名费，并仔细核查《报名登记表》，无误后签字确认考试报名信息，报名信息一经签字确认，不得更改，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

3、资格审查

GCT考试成绩发布后，我校将对达到规定的"GCT"成绩合格分数线的考生进行资格审查。具体资格审查时间和方式以研究生学院网站<http://202.199.224.25/>公布为准。考生因不符合考试报名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而未被录取，责任自负。

考生须在资格审查前将通过网报系统下载打印的资格审查表交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核准表中内容、填写推荐意见，并在电子照片上加盖公章，然后按要求将资格审查表、身份证、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交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进行资格审查。如考生持境外学历、学位报考，须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资格审查时须提交认证报告。

四、考试安排

1、考试时间："GCT"考试为10月30日8:30-11:30，最终考试时间以准考证为准，考生入场时将核验准考证、二代居民身份证件；

2、学校自行组织的专业考试和相关测试时间为2011年12月下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五、学习年限及学费

学习年限一般为三年（不脱产），最长不超过五年，学费共计20000元。

联系人：熊老师 武老师

电话：0418-3350462

传真：0418-3350492

电子邮箱：3350462@163.com

邮政编码：123000

通信地址：辽宁省阜新市细河区中华路47号

辽宁工程技术大学研究生学院招生办公室